

和硕县财政局文件

硕财社〔2024〕59号

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 资金预算的通知

和硕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根据自治州财政局《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巴财社〔2024〕15号），应下达你单位2024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第二批资金62.75万元，经（新财社〔2024〕55号）文件核算后扣减18万元，实际下达你单位用于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第二批资金44.75万元。

一、该项资金支出列“2100408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要按有关要求做好预算编制、安排等相关工作。

二、此次下达的补助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直达资金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整个环节，并保持中央直达资金标识不变。

三、你单位要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四、请你单位在收到文件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完成预算项目库及预算批复与调整调剂，确保资金及时下达，并按照序时进度及时形成支出。

附件：1.下达2024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分配表

2.绩效目标表

和硕县财政局
2024年6月10日

抄送：和硕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局预算股。

和硕县财政局

2024年6月10日印发

2024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1

项目	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职业病防治	地方病防治	鼠疫防治	国家应急队伍建设和运维项目	食品安全标准制定	妇幼卫生										2024年应补助资金合计	其中：奖励绩效资金	2024年提前下达合计	
							小计	儿童营养改善	新生儿听力筛查项目	新生儿遗传代谢病及先天性心脏病筛查项目	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项目	农村妇女两癌筛查项目	国家孕前优生检查项目	母婴安全	基本避孕服务	健康素养提升行动				优化生育政策宣传咨询服务
和硕县	379.00	4.80	12.50			0.40	18.00		1.00	2.00	4.00	6.00	5.00				8.00	422.70	-18.00	359.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和硕县

项目名称	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预算单位	和硕县卫健委			项目负责人		罗威		
项目资金(万元)	预算总额: 44.75							
	其中: 财政拨款 44.75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 所有县(市、区)内常住人口, 均可免费享受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所列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依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 继续实施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和2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卫生监督协管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p> <p>目标2: 按照《新划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相关工作规范(2019年版)》和《自治区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管理工作规范(试行)》规范要求, 为项目点辖区65岁及以上老年人开展2次医养结合服务。</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65岁及以上老年人2次医养结合服务完成人数	≥500人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业务指导次数	≥1次	历史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基层医疗卫生人才培养	≥1次	历史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0.38万	计划标准	/	2.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0.15万	计划标准	/	2.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0%	计划标准	/	2.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2%	计划标准	/	2.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2%	计划标准	/	2.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2%	计划标准	/	2.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70%	计划标准	/	2.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全国卫生健康统计网络直报和基本公共卫生管理系统建档率	≥95%	计划标准	/	2.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业务指导按期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	2.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基层医疗卫生人才培养按期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	2.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逐步提高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医养结合服务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